

1月18日 常年期第二週星期二（雙數年）

谷 2:23-28

有一次，正當安息日，耶穌從麥田裏路過，他的門徒在行路時掐食起麥穗來。法利塞人向耶穌說：「你看！他們為什麼做安息日不許做的事？」耶穌對法利塞人說：「你們從未讀過：達味在急迫中和同他一起的人，在饑餓時所作的事嗎？當厄貝雅塔爾作大司祭時，達味怎樣進了天主的殿，吃了除司祭外，誰也不許吃的供餅，並且還給了同他一起的人？」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安息日是為人立的，並不是人為了安息日；所以，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門徒掐食麥穗的行為，被法利塞人指控違反安息日不許工作的規定。我們可能覺得法利塞人無中生有，「掐食麥穗」怎麼能跟工作扯上關係呢？原來在法利塞人的思想，「掐食麥穗」的動作，相當於收割；「用手搓著吃」，相當於打穀。

的確，法律上規定安息日不可收割，原意是讓農夫在安息日不要因工作而忽略天主，同時也讓工人可以休息。對嚴守安息日，又嚴守法律的法利塞人來說，門徒的行為，雙重冒犯了他們。

面對法利塞人的質疑，耶穌引用舊約達味和他的隨從在疲乏飢餓時，進入聖殿，吃了只有司祭才可以吃的供餅，然而天主並沒有追究達味和他的隨從。耶穌得出結論：既然天主沒有責備達味，那麼天主也不會責備祂的門徒在安息日掐食麥穗。顯然，法利塞人只看法律字面上的解釋，而漠視它的真正意義。

安息日的原意是要讓人休息，也記念天主是一切源頭和供應者。法利塞人為安息日製訂各種規矩，反而使人在安息日得不到安息。而且，法利塞人拘泥爭論的，是安息日這天許不許工作，認為安息日比人重要；耶穌的看法卻是人比安息日大，因為安息日是為人的需要而設。由此，看出耶穌對法律的觀念，和當時的法利塞人之間存有很大分歧。耶穌認為法律的原意是為了幫助人，而不是用來箝制人。祂體會人的軟弱和限制，也看人的需要比安息日的規矩更重要，反映出耶穌認同人的生命有其基本的需要。

實踐

天主設立安息日是為人而不是為祂自己。在安息日停工休息，既可讓人花時間親近天主，也可以讓身心靈都得到機會恢復元氣。法利塞人對安息日的重視，是值得褒揚的，但他們只注意人是否遵守安息日的規矩，卻不顧人在安息日是否有安息，又是我們應該引以為戒的。達味和耶穌都明白天主法律的精義是增進人對天主、對他人的愛。因此，我們就算不明白法律的原意，也不要強加在別人身上，否則只會像法利塞人作出不適當

的判斷，以致傷害別人。

是日金句

「安息日是為人立的，並不是人為了安息日；所以，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。」(谷 2:27-28)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ecCEVWTap0M>